

# 2017 年佛山市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面向 社会公开招聘公告

为广泛吸纳人才，促进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更好更快发展，服务于顺德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根据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的《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面试工作规范（试行）》要求，结合《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教师招聘工作方案》（顺教〔2016〕183 号），现就 2017 年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育类专业人员 3 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简介

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由原顺德区教师进修学校、顺德区教学研究室和顺德区电化教学仪器设备中心三个机构整合而设立的区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由顺德区教育局主管。

## 二、招聘需求

岗位名称	人数	研究方向
教育类-1	1	教育测量与统计学
教育类-2	1	教育规划与教育学
教育类-3	1	课程论与课程管理

### 三、招聘条件

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者优先考虑。

### 四、招聘程序

#### （一）报名和资格审查

采取网络报名形式，应聘人员于12月14日前登录顺德区教育信息网（网址：<http://www.sdedu.net>），在左下角位置选择“顺德区中小学教师招聘专公开栏”，点击进入后在网上选取本中心和岗位（学科）按规定进行报名，并同时提交纸质资料，网上实时显示每个岗位（学科）的报名人数。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对照应聘人员递交的纸质资料于2016年12月21日前进行资格初审，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全部进入面试环节。

联系人：梁部长，唐老师。

联系电话：22912893，22667273。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大门路1号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邮编528300）。

#### （二）面试

1. 面试时间：2016年12月26日

2. 面试地点：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

3. 面试方式及内容

面试合格分为70分。面试采取现场打分，取去掉最高分及最低分后的平均成绩。

面试包括教育专题分析、答辩和教师基本素质考查。总分为 100 分，其中教育专题分析占面试成绩 40%，答辩和教师基本素质考查占面试总分的 60%。教育专题分析重点考查应聘人员对教育现象分析能力，包括发现、诊断、解决教育问题能力，及其专业管理与指导的综合能力。答辩重点考查应聘人员的应变能力及心理素质，教师基本素质主要考查应聘人员的语言表达能力、专业技能及仪容、仪表等。基本素质考查与教育专题分析、答辩同时进行。教育专题分析、答辩和教师基本素质考查总时间为 20 分钟，其中 20 分钟教育专题分析，10 分钟答辩。

### （三）笔试、体检、公示

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

### （四）录用

对符合条件的人员，由顺德区教育局通知后，办理有关入职手续，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实行聘用，签订聘用合同。

佛山市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

2016 年 11 月 28 日